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乃概要，故並無載有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大的所有資料，並須與本招股章程全文一併閱覽，以確保其完整性。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參閱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第26頁開始的「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收益計算，我們為2017年雙黃連類感冒藥的領先品牌，而雙黃連類感冒藥為2017年感冒類中成藥市場的最大類別，市場份額為8.2%。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於2017年按收益計算，我們為最大的雙黃連類感冒藥製造商及第八大感冒類中成藥製造商，市場份額分別為33.3%及2.9%。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收益計算，我們其中一種主要產品雙黃連口服液亦為2017年感冒類中成藥市場的最大藥品類別，市場份額為4.6%。除提供核心產品雙黃連類感冒藥外，我們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多種用以治療感冒及發熱、心血管疾病及貧血的中成藥及西藥產品，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大多數產品於其各自的市場亦享有領先的市場份額。例如，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於2017年，鹽酸氟桂利嗪膠囊佔中國市場第三大市場份額，而柴胡注射液則佔中國市場第四大市場份額，且我們在中國複方硫酸亞鐵顆粒市場佔據統治地位。

產品

我們對優質非處方藥及按現代劑型調配的處方中成藥產品擁有專門知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生產、推廣及銷售福森品牌的27種藥品。我們的產品組合可分為：(i)雙黃連類感冒藥，包括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雙黃連是一種主要用於治療感冒的中藥配方；及(ii)其他中成藥及西藥產品，如複方硫酸亞鐵顆粒及鹽酸氟桂利嗪膠囊。我們現時依賴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的銷售。這兩種產品均為未獲專利，且有多間其他中成藥公司亦製造該等產品，其合計銷售額分別佔我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的收益約79.6%、81.6%及77.4%。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現時依賴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的銷售」。董事認為，未來市場對該等產品仍有足夠的需求。其他詳情請參閱「業務—產品—雙黃連類感冒藥的未來需求」。於2017年，我們錄得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的銷量均較2016年減少。然而，收益增長2.4%，主要由於其他中成藥及西藥產品的銷售額增加。我們計劃在未來推出更多新產品，並預期該等產品產生的收益以絕對值計算將有所增加。有關我們計劃推出的新產品的詳情，請參閱「業務—產品—其他產品」。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百分比除外)					
雙黃連類藥品：						
雙黃連口服液	184,563	50.1	217,857	61.5	257,533	56.9
雙黃連注射液	109,007	29.5	88,745	20.1	92,837	20.5
小計	293,570	79.6	360,602	81.6	350,370	77.4
其他產品	75,064	20.4	81,386	18.4	102,210	22.6
總計	368,634	100.0	441,988	100.0	452,580	100.0

(1) 包括其他中成藥及西藥產品。

概 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銷售的27種藥品中有18種被列入於2017年刊發的《國家醫保藥品目錄》，而這18種產品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產生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332.8百萬元、人民幣401.8百萬元及人民幣409.9百萬元，佔我們於有關年度的收益約90.3%、90.9%及90.6%。這18種產品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47.6百萬元、人民幣191.7百萬元及人民幣219.1百萬元，佔我們於有關年度的毛利約85.2%、86.3%及87.0%。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內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	毛利率(%)	人民幣	毛利率(%)	人民幣	毛利率(%)
			(千元，百分比除外)			
雙黃連口服液	67,411	36.5	119,118	43.8	128,766	50.0
雙黃連注射液	59,981	55.0	51,388	57.9	58,949	63.5
其他 ⁽¹⁾	45,885	61.1	51,683	63.5	64,231	62.8
總計	173,277	47.0	222,189	50.3	251,946	55.7

(1) 包括其他中成藥及西藥產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公升)		
雙黃連口服液			
銷量(10毫升)	3,046,466	4,083,024	2,844,132
銷量(20毫升)	987,344	1,282,931	1,244,145
	4,033,809	5,365,955	4,088,278
雙黃連注射液			
銷量(20毫升)	1,834,561	1,404,726	1,310,17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		
雙黃連口服液			
平均售價(10毫升)	0.47	0.52	0.67
平均售價(20毫升)	0.82	0.93	1.07
雙黃連注射液			
平均售價(20毫升)	1.19	1.26	1.42

自2016年2月起至2017年底止，我們多次提高各包裝類型的雙黃連口服液的批發價。多次上調批發價導致(i)多個經銷商因預計批發價隨後會上漲而於2016年上半年策略性地增加訂單，而2016年上半年有較多訂單，導致2016年下半年及2017年的訂單減少；及(ii)多個經銷商決定減少向我們發出訂單，以觀察市場對我們把價格上調的反應。因應有關發展，我們已實施切實可行的方案，以提高雙黃連口服液的銷售，方法主要為提供折扣、升級包裝以提升顧客性價比感受以及加強銷售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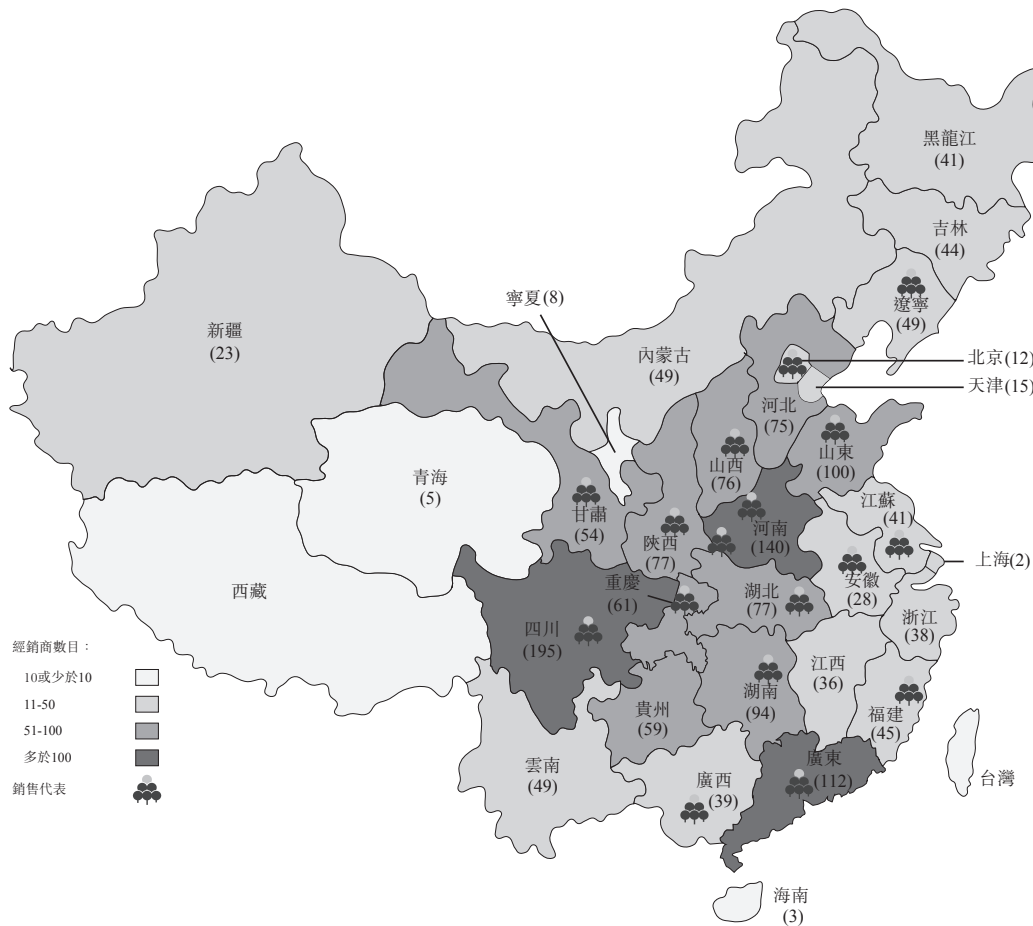
概 要

董事認為，我們於2016年下半年及2017年錄得的訂單減少只屬暫時性，且不大可能再次發生，除非出現任何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情況則另作別論，此乃基於：(i)我們預期經銷商將逐步出售其過往所訂的存貨後將重新補充存貨；(ii)該等產品的批發價已穩定下來，且市場對價格上調並無重大負面反應；及(iii)我們實施的各項實際措施均已生效。所有該等事項均可從我們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獲得更多訂單量得以證明。

銷售及分銷

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廣泛的全國銷售及分銷網絡，網絡由1,647家經銷商及169名直銷客戶(主要是連鎖藥店)組成，其均由駐於總部及17個城市的257名銷售代表監察。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向經銷商的銷售於各年佔收益的97.0%、95.9%及96.2%。我們相信善用經銷商及直銷方式的廣泛銷售及分銷網絡便我們更能提升我們的市場佔有率。

產品透過我們廣泛的銷售及分銷網絡出售，其覆蓋中國31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中的30個。下圖顯示截至2017年12月31日分銷網絡的覆蓋範圍(包括各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的經銷商數目)：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內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百分比除外)			
河南省	125,588	34.1	152,419	34.5	164,443	36.3
華中(河南省除外) ⁽¹⁾	85,922	23.3	93,045	21.1	93,965	20.8
中國東南部 ⁽²⁾	65,164	17.7	80,126	18.1	82,399	18.2
中國西南部 ⁽³⁾	39,902	10.8	51,005	11.5	48,441	10.7
中國西北部 ⁽⁴⁾	39,677	10.8	50,354	11.4	45,366	10.0
中國東北部 ⁽⁵⁾	12,381	3.3	15,039	3.4	17,966	4.0
收益總額	<u>368,634</u>	<u>100.0</u>	<u>441,988</u>	<u>100.0</u>	<u>452,580</u>	<u>100.0</u>

(1) 華中市場包括湖北省、湖南省、江西省、河北省及山西省以及北京及天津。

(2) 中國東南部市場包括廣東省、海南省、山東省、江蘇省、安徽省、福建省及浙江省、廣西壯族自治區及上海。

(3) 中國西南部市場包括雲南省、貴州省及四川省、西藏自治區及重慶。

(4) 中國西北部市場包括青海省、甘肅省及陝西省以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寧夏回族自治區及內蒙古自治區。

(5) 中國東北部市場包括黑龍江省、吉林省及遼寧省。

目前，我們的產品並不受任何政府直接價格管制所規限。然而，倘我們向公立醫院出售產品，則我們的產品定價會間接受各種措施影響(包括法定集中招標程序及集中網上直接採購常見低價藥品，就公立醫院及醫療機構將會使用的若干藥品設定最高價格)。就不受零售價管制規管的產品而言，我們可根據下列多項因素設定生產商建議零售價，包括有關生產、研發、銷售及市場營銷的成本、供求水平變動及競爭產品的價格。

供應、採購、存貨及物流

我們的主要原材料包括(i)生產中成藥用的草藥，如用於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的金銀花；及(ii)其他化學品及輔助物料，包括藥物中的化學原料藥及藥物中的賦形劑。我們亦使用大量包裝物料，如玻璃、聚氯乙炔及紙板以及其他輔助物料。由於所有液體制劑產品的包裝物料均由我們自有生產，我們只採購口服固體制劑(包括藥片、膠囊及顆粒)的包裝物料。我們從中國的供應商購買絕大部分原材料及包裝物料。我們只向預先核准供應商名單上的供應商(該等供應商符合我們的質量標準)購買原材料。我們就各種我們採購的原材料委聘多間預先核准供應商。我們向關連人士福森中藥材購買部分草藥，包括金銀花。

概 要

競爭

感冒類中成藥市場競爭劇烈及分散。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17年的批發價值計，十大製造商佔感冒類中成藥市場約40.1%。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按2017年的收益計，我們在中國感冒類中成藥當中排名第八，市場份額為2.9%。按2017年的收益計，我們為雙黃連口服液市場的第二大參與者，市場份額為35.5%，並雄踞雙黃連注射液市場，市場份額為91.6%。

競爭優勢

以下的主要競爭優勢為我們成功及突圍而出的原因：(i)中國雙黃連類感冒藥的領先品牌；(ii)強大產能支持富競爭力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iii)廣泛覆蓋全國的銷售及分銷網絡；(iv)嚴謹的質量控制系統確保產品安全及質量；及(v)經驗豐富、專心致志及穩定的管理團隊。

發展策略

我們計劃推行下列策略以推動未來增長：(i)增加產品的市場份額；(ii)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以及提高其滲透率；(iii)強化研發力度及拓寬產品組合；(iv)優化及擴大產能；(v)進行選擇性收購及戰略投資以拓寬產品組合及延伸產業鏈；及(vi)加強銷售及營銷力度以提高品牌知名度。

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於所示期間及日期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如下。我們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資料截取概要。以下概要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讀，包括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所載隨附附註及資料。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綜合經營業績概要。各個項目均以佔收益百分比表示。下文所載過往業績不一定反映可能就任何未來期間預期的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百分比除外)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收益.....	368,634	100.0	441,988	100.0	452,580	100.0
毛利.....	173,277	47.0	222,189	50.3	251,946	55.7
年內溢利.....	46,035	12.5	96,198	21.8	97,051	21.4

收益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持續波動，主要由於雙黃連口服液的銷量波動所致。另一方面，雙黃連口服液的平均售價持續上升。於往績記錄期間，雙黃連注射液銷量減少乃由於收緊對病人進行靜脈輸液的臨床應用的限制所致。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05,312	206,178	198,471
流動資產.....	1,156,165	944,910	752,749
流動負債.....	1,016,807	994,628	731,978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39,358	(49,718)	20,771
非流動負債.....	150,475	29,851	36,465
權益總額.....	194,195	126,609	182,777

由於我們派付股息人民幣163.7百萬元，故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9.7百萬元。我們於2017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20.8百萬元，主要由於現金等價物增加以及銀行及其他貸款減少。有關流動負債淨額狀況的詳細分析，請參閱「財務資料－營運資金」。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或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盈利能力			
毛利率 ⁽¹⁾	47.0%	50.3%	55.7%
純利率 ⁽²⁾	12.5%	21.8%	21.4%
回報率			
資產回報率 ⁽³⁾	2.8%	7.7%	9.2%
股本回報率 ⁽⁴⁾	25.8%	60.0%	62.7%
流動性			
流動比率 ⁽⁵⁾	1.14	0.95	1.03
負債比率 ⁽⁶⁾	85.7%	89.0%	80.8%

(1) 毛利率乃按相關期間的毛利除以有關期間的收益計算。

(2) 純利率乃按相關期間的溢利除以有關期間的收益計算。

(3) 資產回報率乃按相關期間的溢利除以相關期間結束時的平均資產總值計算。

(4) 股本回報率乃按相關期間的溢利除以相關期間結束時的平均權益總額計算。

(5)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6) 負債比率乃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股東資料

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並不計及因行使[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Full Bliss、Rayford及致凱將各自分別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編纂]%、[編纂]%及[編纂]%。Full Bliss由曹長城先生全資擁有。Rayford為Vistra Trust (Labuan)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Vistra Trust (Labuan) Limited為福森

概 要

信託的受託人，而47名個人為福森信託的受益人，且曹長城先生有權以投資管理人身分全權酌情行使投票權。致凱由曹篤篤先生全資擁有，據此，曹長城先生受委託行使致凱所擁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就上市規則而言，曹長城先生及Full Bliss為一組控股股東，原因是曹長城先生將透過Full Bliss、Rayford及致凱控制合共[編纂]股股份，佔於[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並不計及因行使[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Full Bliss及曹長城先生各自確認，其並無擁有或進行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披露的業務。控股股東已就有關潛在競爭的承諾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本集團各其他成員公司利益)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段。

[編纂]投資

於2017年3月19日，本公司向Wealth Depot配發及發行6,566,672股股份，作為錦麗於同日收購Wealth Depot (HK)全部股權的代價股份。於上述收購事項後，孫瞳女士(「孫女士」)透過Wealth Depot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66%。

於2017年8月10日，本公司分別向致凱及第一聯雅配發及發行44,441,428股股份及10,206,204股股份，現金代價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0,929,876.488元及人民幣11,696,309.784元。緊隨有關股份認購後，致凱及第一聯雅將各自分別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00%及6.66%。

於2017年12月14日，華潤醫藥基金分別向致凱及Wealth Depot收購本公司12,041,294股股份及3,283,336股股份，現金代價分別為人民幣70,717,300元及人民幣19,282,699元。緊隨上述股份購買完成後，致凱、Wealth Depot及華潤醫藥基金將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1.14%、2.14%及10.00%。

於[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假設[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將分別由Full Bliss、Rayford、Wealth Depot、致凱、第一聯雅及華潤醫藥基金擁有約[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編纂]投資」一節。

關連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與福森中藥材(曹長城先生的緊密聯繫人及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就用於生產雙黃連類感冒藥產品的若干草藥供應訂立若干交易。我們將於[編纂]後繼續與福森中藥材進行有關交易，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交易將構成本集團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與福森中藥材的採購交易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委託安排

於2017年2月，河南福森47名個人股東各自簽訂確認契據，確認由於彼等於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河南福森擁有權益及投票權，委託曹長城先生全權酌情決定行使彼等於河南福森的股權所附帶的投票權。於2017年8月，曹篤篤先生及致凱簽訂執行契據，確認由於致凱於本公司擁有權益及投票權，委託曹長城先生全權酌情決定行使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所附帶的投票權。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委託安排」一節。

概 要

[編纂]統計數據

- [編纂]： 初步為[編纂][編纂]，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
- [編纂]： 就[編纂]而言為[編纂]，佔[編纂]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編纂]數目約[編纂]%(可予重新分配)，以及就[編纂]而言為[編纂][編纂]，佔[編纂]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編纂]數目約[編纂]%(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情況而定)
- [編纂]： 最多[編纂][編纂]，佔[編纂]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編纂]數目的[編纂]%
- 每股股份[編纂]： 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

	按[編纂]每股 股份[編纂]港元計算	按[編纂]每股 股份[編纂]港元計算
股份市值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股份 有形資產淨值 ⁽³⁾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 (1) 此表內的所有統計數據乃基於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
- (2) 市值乃按預期根據[編纂]發行的[編纂]股份及假設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有[編纂]股份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計算。
-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於作出附錄二「備考財務資料」所述的調整後及基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編纂]股份計算。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估計，經扣除[編纂]及佣金以及我們就[編纂]應付的估計開支後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將自[編纂]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我們擬將[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金額 (百萬港元)	佔總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的 概約百分比	擬定用途
[編纂]	[編纂]%	興建預期將於2020年全面投入使用的生產設施、倉庫、加工設施
[編纂]	[編纂]%	產品廣告及營銷
[編纂]	[編纂]%	擴展分銷及營銷網絡
[編纂]	[編纂]%	研發活動
[編纂]	[編纂]%	潛在併購活動
[編纂]	[編纂]%	收購新型產品的生產許可證
[編纂]	[編纂]%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概 要

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股息政策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宣派於任何年度的任何股息，而倘其決定宣派股息，則股息金額須經股東批准。未來股息付款將取決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付款。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若干付款須受中國稅項、法定儲備規定及其他法律限制所規限。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已宣派及派付或應付的股息為人民幣14.0百萬元、人民幣163.7百萬元及人民幣18.2百萬元。我們目前擬於上市後在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股息政策」一節詳述的限制下，採納一般年度股息政策，每年宣派及派付不少於任何一個財政年度可供分派儲備的10%的股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可分派為股息的儲備為整個股份溢價賬，除非本公司於分派後需保持償付能力則另作別論。展望未來，我們將根據財務狀況及當時經濟形勢以及董事會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重新評估我們的股息政策，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金額的股息將於任何一個年度宣派或分派。

上市開支

我們就[編纂]所產生或將會產生的估計上市開支總額(根據[編纂]的指示性價格範圍中位數及假設[編纂]尚未行使及[編纂]的所有酌情獎勵費用已悉數繳付)約為人民幣[編纂]元，當中人民幣[編纂]元已經或將會被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及人民幣[編纂]元已經或將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從權益中扣除。根據上述會計準則，因[編纂]而增加及直接應佔的開支在[編纂]及[編纂]後作為權益減項入賬。與[編纂]無關的開支在產生時會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與[編纂]及現有股份[編纂]均有關的開支將按照新發行股份數目與已發行並在聯交所上市的股份總數的比例分配於該等活動當中。

於2017年，我們確認約人民幣[編纂]元的上市開支為一般及行政開支。自2018年1月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我們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我們預期，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完成止，將產生人民幣[編纂]元的額外上市開支(根據[編纂]的指示性價格範圍中位數及假設[編纂]尚未行使及[編纂]的所有酌情獎勵費用已悉數繳付)。我們預期將[編纂]%的包銷佣金從權益中扣除，而專業顧問提供服務所產生與[編纂]及現有股份上市均有關的費用總額的[編纂]%將確認為權益，而專業顧問提供服務所產生的費用總額的75%則將確認為一般及行政開支。

重大不合規事件

由於信用狀況良好，河南福森被用作為聯屬公司的主要融資工具，因而進行超額票據融資。於接獲有關該等票據融資活動並無嚴格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意見後，我們已實施政策及培訓措施以確保任何超額票據融資將不會再次發生，並自2015年6月起已終止超額票據融資活動，以及於2015年12月結付所有未償還款項。其他詳情請參閱「業務—執照、監管批文及合規記錄—票據融資」。

概 要

於2015年及2016年，我們未能依法向僱員支付住房公積金。儘管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有關中國部門徵收任何行政處罰或罰款的機會極微，於2015年及2016年各年，我們已就未付住房公積金供款計提撥備分別約人民幣2.1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倘我們接獲有關部門的要求，我們擬相應地即時支付住房公積金。自2017年起，我們根據有關的法律及法規開始支付住房公積金。其他詳情請參閱「業務 — 執照、監管批文及合規記錄」。

近期發展

下文載列若干我們業務及經營業績於2017年12月31日(即往績記錄期間完結日)之後的重大發展：

-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雙黃連口服液的銷量為1,191千公升，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1,130千公升增加5.4%。10毫升雙黃連口服液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單位人民幣0.63元上升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單位人民幣0.73元。20毫升雙黃連口服液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單位人民幣0.98元上升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單位人民幣1.17元。
-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雙黃連注射液的銷量為646千公升，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407千公升增加58.7%。平均售價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單位人民幣1.42元下跌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單位人民幣1.41元。
- 由於上述原因，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來自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的收益為人民幣81.3百萬元及人民幣45.4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增加23.8%及57.5%。尤其是，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來自10毫升雙黃連口服液及20毫升雙黃連口服液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58.6百萬元及人民幣22.7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分別增加26.7%及17.0%。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來自其他產品的收益為人民幣31.2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增加31.6%。
-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收益為人民幣158.0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增加33.6%。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銷量增加是由於臨近2017年末開始爆發感冒潮。各類產品平均售價全面提升是由於我們於2017年年底上調批發價。

上文所披露的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該報表乃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按照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核。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確認，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財務及經營狀況或前景自2017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7年12月31日起概無發生會對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事件，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當中許多風險並不受我們控制。該等風險可分為(i)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的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v)與[編纂]及股份有關的風險。我們認為我們面臨的最重大風險包括：我們依賴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的銷售；品牌聲譽受損；我們在目標市場擴大市場份額的能力；來自河南省的較高收益；我們依賴分銷網絡及經銷商；我們對經銷商的控制有限；我們遵守相關質量及安全標準的能力；及受不時改變的監管框架廣泛監管。

「風險因素」載列了所有會涉及的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節全文。